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 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额敏县杰勒阿尕什镇人民政府 的 额敏县也木勒牧场托布塔勒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建设项目 采购活动，工 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 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 况如下：

1.（额敏县也木勒牧场托布塔勒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建设项目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建筑业； 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新疆星昊昆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),从业人员 79 人，营业收入为 8649.89212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127.04432 万 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 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星昊昆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 2025 年 3 月 2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